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

全国新增教育硕士院校工作研讨会通知

教育发（2018）06 号

根据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2018 年工作计划，兹定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18 日在湖州师范学院召开全国新增教育硕士院校（以下简称“新增院校”）工作研讨会。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18 年 10 月 16—18 日（16 日报到）

二、会议地点

会议地点：湖州师范学院。

报到地点：湖州市皇冠大酒店大堂（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美欣达路 1025 号 电话：0572-2606999，2670111）。

三、会议内容

主要围绕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工作，宣讲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相关政策，介绍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形势和管理工作经验，解读培养方案、论文标准、实践教学、案例编写与案例教学等。

1. 国务院学位办有关领导作关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情况的报告；
2.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领导作关于全国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基本情况的报告；
3.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或有关专家作关于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参考性培养方案、论文标准、实践教学、案例编写与案例教学等内容的宣传报告；
4. 部分老院校各自学校关于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的培养经验；
5. 邀请部分新增教育硕士培养院校作关于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开展准备情况的介绍（重点谈对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培养规格的认识、招生和培养工作情况的思考以及工作准备情况）；
6. 根据会议报告内容及院校准备开展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情况分组讨论。

四、参会人员

各新增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院校主管校领导、研究生院（部、处）主管领导、主要培养院系领导和专业负责人 3—5 人参会。

五、交流材料

各院校需提供开展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准备工作情况的报告（不超过 1000 字，word 版），于 9 月 30 日前通过电邮发送电子文档至会议联系邮箱。

六、会议日程

会议报到时领取。

七、会议经费

参会院校与承办单位共同承担会议经费。会务费 600 元/人，参会人员差旅费与食宿费自理。特邀专家不用支付会务费，往返交通费由其所在单位负责。

八、交通情况

请各院校尽快确定选派人员，并于 9 月底前将参会回执（见附件）电邮发至承办单位联系人，以便安排会务食宿。

会议不安排接站，请代表自行前往，抵达方式：

1. 火车：湖州市区只有一个火车站（高铁站），即湖州站。皇冠大酒店距离湖州站（高铁站）12.3 公里，乘坐出租车约 25 分钟，费用约 39 元。

2. 飞机：虹桥机场和萧山机场白天都有到湖州市的专线客车，约 2.5-3 小时车程，到达湖州市后需要再打车或乘坐市内公交到达皇冠大酒店。

建议尽量选择乘坐高铁来湖州，不用再转车，比较便捷。

九、其他事项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文兵，高鸢

手机号码 18767280269，13567222116（如电话暂未打通可能由于上课等不方便接听，可发短信留言，会在当日回复）

电子信箱：hzlwb@zjhu.edu.cn

carole@zjhu.edu.cn

附件：

- 一、参会回执
- 二、PDF 格式文件（加盖红章版）
- 三、参会院校名单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2018 年 7 月 18 日



附件一：

全国新增教育硕士院校工作研讨会回执

单位名称：

单位税号：

年 月 日

参会人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到达信息	返程信息	备注
			办公	手机			
			办公				
			手机				
			办公				
			手机				
			办公				
			手机				
			办公				
			手机				

说明：回执请于 9 月底前回复至联系邮箱。

附件三：

参会院校名单

1. 天津外国语大学
2. 吉林体育学院
3. 苏州科技大学
4. 浙江海洋大学
5. 绍兴文理学院
6. 阜阳师范学院
7. 山东体育学院
8. 河南理工大学
9. 三峡大学
10. 吉首大学
11. 湖南工业大学
12. 汕头大学
13. 四川外国语大学
14. 西南民族大学
15. 贵州民族大学
16. 云南民族大学
17. 塔里木大学
18. 湖州师范学院
19. 赤峰学院
20. 临沂大学
21. 衡阳师范学院
22. 天水师范学院
23. 宁夏师范学院
24. 昌吉学院